**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研究所碩士生**

**攻讀碩士學位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提報單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別 |  | 申請日期 |  |
| 就讀身分 | □ 日 校 生 □ 在職專班生 |
| 學生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論文性質 |  □ 學 術 研 究 論 文 □ 技 術 報 告 □ 創 作 論 述 |
| 暫定中文論文題目 |  |
| 暫定英文論文題目 |  |
| 指導教授姓名 |  | 職稱 |  |
| 指導教授通訊地址(含聯絡電話) |  |
| 共同指導教授姓名 |  | 職稱 |  |
| 證書字號（非本校專任教師者須填寫） |  |
| 服務單位（非本校專任教師者須填寫） |  |
| 共同指導教授通訊地址(含聯絡電話) |  |
| 申請學生簽章 | 共同指導教授簽章 | 指導教授簽章 | 系(所)主管簽章 |
|  |  |  |  |
| 備 註 | 1. 本申請單由學生於研一上學期第17週前提報完成。
2. 本單經指導教授、共同指導教授及系主任簽可後，由系辦彙整造冊送教務單位備查。
3. 依系務會議通過，本所每1位教師每1學年度內所指導研究生，每年級以不超過**3**人為原則。
4. 指導教授應指導研究生滿一學年以上，始可提出論文考試申請。
 |